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怡君

電話：06-2991111#8553

傳真：06-2982639

電子信箱：tnliji@mail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學甲區中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4024723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247237A00\_ATTCH8.doc、0247237A00\_ATTCH9.docx、0247237A00\_ATTCH12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4年市立國民中小學候用主任甄選儲訓簡章、甄選資績表及報名表件資料(如附件)，請務必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104年市立國民中小學候用主任甄選儲訓簡章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採一般甄選、推薦甄選，分別報名、分別錄取。國中錄取名額60名(一般甄選30名、推薦甄選30名)；國小錄取名額120名(一般甄選70名、推薦甄選50名)。
- 三、一般甄選部分，採自由報名方式；推薦甄選部分，由現任校長推薦校內人員：(一)國中部分：1. 推薦擔任學務主任之人員、2. 現任代理主任；(二)國小部分：1. 現任代理主任、2. 其它人員。
- 四、本局訂於104年3月25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起至下午4時止(含補件時間，逾時不受理)於本市東區東光國小東光館辦理報名及現場審查作業，正式錄取名單訂於104年3月30日(



一)公布。凡有意願報名者，請依上開期程，備妥相關資料送件審查。

五、錄取人員一律參加儲訓，本局預訂於104年4月至6月於本市東區東光國小及後甲國中辦理儲訓。

六、本市不採認外縣市自辦候用主任儲訓所核給之合格證書，故欲在本市受聘擔任主任者，仍須參加資績評比及儲訓，以取得本市候用主任資格。另對於已取得國家教育研究院所核發主任儲訓合格證書，本市一律採認。

七、其它未盡事項請詳閱候用主任甄選儲訓簡章，有關課程計畫及講師名單將另案通知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、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

電子公文  
2015-03-10  
15:05:22

裝

訂

線

18